



中華基督教會方潤華小學
2016-2017 年度 第 111 號通告

有關「參觀終審法院」事宜

敬啟者：

為了提高學生對司法機構歷史和運作的認識，並讓他們了解終審法院大樓的歷史及建築特色，本校參加了「終審法院學校導賞活動計劃」。由於名額有限，經老師選拔後，貴子弟獲邀參加這次活動，此機會實屬難得！詳情如下：

日期	2017 年 6 月 19 日(星期一)
時間	上午 9:30-11:30 (上學及放學時間正常)
地點	中環終審法院大樓
費用	20 元正
服飾	整齊校服
帶隊老師	傅振邦主任

請家長填妥回條，並於 6 月 5 日(一)，交回班主任辦理。如有任何查詢，歡迎致電學校 (電話:2251 9751)與陳詩雅老師聯絡。

此致

各位家長

校長

謹啟

陳章華

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

2016-2017 年度第 111 號通告回條

(請於 6 月 5 日將回條交予班主任彙集)

敬覆者：頃閱 貴校第 111 號通告，本人已知悉有關「參觀終審法院」事宜。

* 敝子弟將參與「參觀終審法院」活動，並繳交 20 元正。

* 敝子弟未能參加活動。

原因：_____

此覆
陳校長

_____班學生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日期：二零一七年__月__日

(*備註：在合適選項的內加✓)

2016-2017 年度第 111 號通告回條

(請於 6 月 5 日將回條交予班主任彙集)

敬覆者：頃閱 貴校第 111 號通告，本人已知悉有關「參觀終審法院」事宜。

* 敝子弟將參與「參觀終審法院」活動，並繳交 20 元正。

* 敝子弟未能參加活動。

原因：_____

此覆
陳校長

_____班學生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日期：二零一七年__月__日

(*備註：在合適選項的內加✓)